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6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公晚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新设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现金管理收益,明月光学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原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支行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新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注销原募集资金账户。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存储专项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募集资金专户开户及与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新设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谢公兴先生提名，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了相应的考察，拟聘任尉静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曾哲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位生效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